

项目名称：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重型汽车通用配件-罐体附件集中采购（二次）

招标编号：ZY23-XJX16-WK077-00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招标人为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其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项目概况：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重型汽车通用配件-罐体附件集中采购，预估采购金额为547.574万元，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2招标范围：明细及最高限价详见附件1：物资需求一览表。本项目为框架协议采购，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招标人不承诺最低采购量。本期采购结果执行有效期为24个月。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547.574万元。

2.3质量要求：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重型汽车通用配件-罐体附件采购的技术要求和相关标准遵循并执行国家和行业的统一技术要求和标准-GB18564.1《道路运输液体危险货物罐式车辆第1部分：金属常压罐体技术要求》，紧急切断阀执行QC/T932-2018《道路运输液体危险货物罐式车辆紧急切断阀》；防溢流系统执行QC/T1061-2017《道路运输轻质燃油罐式车辆防溢流系统》；卸油阀执行QC/T1062-2017《道路运输轻质燃油罐式车辆防溢流系统》；油气回收系统执行QC/T1063-2017《道路运输轻质燃油罐式车辆油气回收组件》；呼吸阀执行QC/T1064-2017《道路运输易燃液体危险货物罐式车辆呼吸阀》；人孔盖执行QC/T1065-2017《道路运输易燃液体危险货物罐式车辆人孔盖》；产品执行标准详见附件清单。其他技术要求：①阀门使用环境要求温度为：-40℃-70℃，适合在北方地区使用，避免漏油风险。②除紧急切断阀的壳体为压铸工艺，其他阀件铝合金壳体也要求为压铸工艺。③阀件铝材原料的生产厂家要求为国内知名、生产规模大的铝材生产商，确保产品质量。需提供阀件铝材材质说明书。④紧急切断阀为国家强检部件，须提供有效的监督检验报告的。

2.4其它说明事项：二次挂网公开招标后实际响应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的，做以下处理：直接采用评审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1）若报名供应商家数等于2家，则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在满足资格条件、技术要求、交货期等前提下，按照授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2）若报名供应商家数等于1家，则转为独家谈判采购方式完成本项目采购。

结算方式：一票制结算，货物到达指定地点经用户单位验收合格，开票挂账后，通过商信通或银行承兑或现汇于60天内付每次开票挂账总金额的95%，预留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给予支付。质量保证金：预留每次开票挂账金额（含税）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质保金不计利息。若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采购单位要求，且未按照采购单位要求进行整改，采购单位有权扣除相应数额的质保金，不足部分仍由供应商承担，同时，供应商应赔偿由此给采购单位的用户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如有）。质保金留存期限与质量保证期一致。

质保期要求：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不少于6个月。三包要求：诺执行国家三包政策，具体包括：罐体附件的各项参数、指标符合对应的配套汽车厂家标准。凡因罐体附件自身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所有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退换货机制：（1）用户单位在收料入库时，如发现货损，货差、外观不良，物、证不符等现象及时通报供应商，同时提供有关资料，以便供应商补货换货，退换货费用由供应商承担。（2）用户单位三个月无使用动态的配件产品集中退换货，每月及时退换货，一个季度为一周期，一个周期内双方必须结清全部的发运计划，季结季清，退货时用户单位要保证质量、货物及包装完好，不影响供货方二次销售。供应商有权拒收所退质量损坏（有装配过的痕迹、产品外表破损、产品部分附件丢失等）的产品，并由用户单位负责承担物流费用。（3）配件产品材料在使用过程中质量发生问题的，由用户单位与供应商双方及技术鉴定部门三方认可签字后，进行质量鉴定退换。在用户单位代管过程中发生的物资损坏、缺失，用户单位负责按照实际价格进行赔偿。

2.5合同履行期限：本期采购结果执行有效期为24个月。交货期：按合同约定执行，自下达采购订单之日起7天内到货。

2.6采购项目到货区域：运输公司所属各二级单位，分布在全国除港澳台以外的各省市自治区所属的地级城市或车队所在偏远郊区等。具体交货地点按采购订单约定地点执行。

2.7投标报价包含出厂价及境内运输费、门到门送货费、保险费、装卸费及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之和，含13%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率调整而调整。实际即为到达用户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交货后不再产生其他费用。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547.574万元。

价格调整机制：以投标产品价格为基准价格，产品市场价格上升或下降幅度在10%范围以内，执行投标价格不变。供应处负责跟踪相关产品国内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当产品市场价格上涨时，根据供应商申请，由供应处开展市场价格调研工作，确定行业整体市场价格涨幅在10%以上，持续时间达到30个自然日，且价格有持续上涨的趋势的，可提请物资贸易管理部启动价格调整程序；当产品市场价格降幅在10%以上，且持续时间达到30个自然日的，应在2个工作日内向物资贸易管理部提出价格调整申请。物资贸易管理处在确认符合价格调整机制启动条件的基础上，通过组成公司谈判小组（设备、物资、经改、财务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与中标供应商谈判的方式，进行中标价格的评审和调整。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如下：

3.1有效的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资源库中的物资供应商，且准入产品与招标产品一致。“有效的”是指资源库中供应商状态及拟投标的产品（以8位分类编码为准）状态均为“正常”，状态以评标委员会评标时查询结果为准。潜在投标人应自行确认资源库中状态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报名环节系统不对潜在投标人状态进行审核。

3.2在工商部门正式注册登记，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的加工制造企业（承担该制造企业销售职能的全资子公司视同于制造企业），有能力完成货物系统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及培训等全过程工作，且具备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与经验。

3.3不接受投标企业提供其他品牌商品换标的产品，不接受贴牌代工产品的投标以及其他任何分包行为的投标。投标人需承诺供应产品均由本企业自行生产，如投标企业中标后，实际供货产品与承诺不符，立即终止交易，并追究法律责任。

3.4业绩要求：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实施过的同类或类似项目，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

3.5财务要求：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投标人应提供加盖公章的2022年度--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主要内容页（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原件扫描件。

3.6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承诺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无行贿犯罪；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7诉讼及仲裁情况要求：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未发生过对投标人影响重大的诉讼案件，提供承诺书。

3.8其他要求：上一年度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记录之一，投标将被否决：a投标人在中国石油组织的招标活动中近一年内无效投诉累计超过二次或者投标人不诚信记录累计超过二次的；b投标人在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并具有用户签署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的；c投标人在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上一年度供应商考核评价中评价等级为D的。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以上条款如不满足，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北京时间2023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12日内完成以下两个步骤：

①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②办理本项目标书费缴纳事宜：购买招标文件时投标商需切换至《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数字化管理平台》缴费，其登陆地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login>；具体流程及操作步骤详见《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投标商操作手册V1.1》。（第一步潜在投标人登陆电子交易平台进行项目报名；第二步登陆业务管理平台进行标书购买及缴费；第三步登陆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4.2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采购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4.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200** 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4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人名称、社会信用代码、开票地址、电话、联系人、开户行、开票账号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5支付成功后，潜在投标人直接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机构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

4.6缴费之后，投标人在《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数字化管理平台》自行开具标书费发票。

4.7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失败或其他系统问题，请与平台运营联系。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3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 5.4 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完成投标保证金的递交工作。投标保证金5万元人民币【中石油内部单位不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纳时，投标人需切换至《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数字化管理平台》缴费，其登陆地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login>；具体流程及操作步骤详见公告附件《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投标商操作手册V1.1》。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西环北路2219号

联系人：张俊杰

电 话：0991-3760098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乌鲁木齐分部（异议受理单位）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中亚南路326号（新疆招标分中心）

联系人（异议联系人）：高丽霞

电 话（异议联系方式）：0991-7890642

电子邮件（异议接收邮箱）：[gaolixia001@cnpc.com.cn](mailto:gaolixia001@cnpc.com.cn) 或 [109014823@qq.com](mailto:109014823@qq.com)

## 8.其它

### 8.1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

咨询电话:4008800114

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咨询，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乌鲁木齐分部工作时间上午09：30至13：00，下午15：30至18：50（北京时间）。

8.2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8.3招标机构将通过“中油新投”微信公众号推送招投标相关政策信息，欢迎投标人关注和使用。

敬请关注“中油新投”